

## 关于申港证券睿泽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调整最低参与金额及合同变更相关安排的公告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管理人”）管理的“申港证券睿泽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于2024年7月25日成立。

### 一、调整最低参与金额

根据本集合计划合同条款第八节“集合计划的参与、退出与转让”的约定，“在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及合同约定的前提下，管理人可以公告形式对最低参与金额、最低追加参与金额、参与及追加级差金额进行设置、调整，具体以管理人公告为准。”，管理人将最低参与金额调整为人民币100万元，并于2025年2月5日起正式生效。

### 二、合同变更

经管理人与托管人书面协商一致（详见附件一），拟对《申港证券睿泽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部分条款进行合同变更。管理人已向全体投资者发出《关于申港证券睿泽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投资者意见征询函（一）》（以下简称“征询函（一）”，详见附件二）。

投资者若不同意本次合同变更，可于开放期2025年1月27日提出退出申请，合同具体变更方案的安排详见征询函（一），在开放期后投资者继续持有任何本集合计划份额的，视为对本次合同变更无异议。

### 三、变更生效

本集合计划的合同变更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的相关约定，若本次合同变更满足存续条件，本次合同变更将于2025年2月5日起正式生效，否则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 四、变更后的开放期安排

此次合同变更生效后，本集合计划开放频率每月2日起连续开放3个工作日（遇节假日顺延），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

1. 变更后首次开放期为2025年2月5日-2月7日，共计3个工作日，投资者可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

自 2025 年 3 月 3 日开始,每月 2 日起连续开放 3 个工作日(遇节假日顺延),开放期内投资者可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如无特殊情况,后续管理人将根据本开放期安排办理后续参与及退出事宜,不再另行公告。

2. 开放期内投资者参与和退出价格以实际申请日本集合计划单位净值为计价基准进行计算。

3. 费用安排:本集合计划不收取参与费及退出费。

4. 其他未尽事宜,请查阅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说明书和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27 日

附件一:《关于申港证券睿泽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协商函(一)》

附件二:《关于申港证券睿泽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变更投资者意见征询函(一)》